

#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排水管网排查与检测项目

服务购买方（甲方）：白沙黎族自治县水务事务中心

服务提供方（乙方）：海南恒奥地下管线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2021年 12月 9日

服务购买方（甲方）：白沙黎族自治县水务事务中心

住 所 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服务提供方（乙方）：海南恒奥地下管线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 地：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琼山大道 11 号 518 室

法定代表人：谭莉莉

项目联系人：颜区东

联系方式：13078929226

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琼山大道 11 号 518 室

电 话：0898-65729139 传真：/

电子信箱：277248283@qq.com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白沙黎族自治县排水管网排查与检测项目提供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排水管网排查与检测项目
- 2、项目编号：ZH2021-063
- 3、项目地点：白沙县县城
- 4、排查范围：白沙县县城排水管网共 90km（暂定）进行测绘服务、检测服务、地理信息系统（GIS）建设服务。

5、工作内容：

序号	类型	规格、类型	暂定工作量	具体内容
1	管网测绘	雨、污水管	90km	完成收集片区或沿线的现状地形图、收集现有的排水管网及竣工排水管网资料；排查管线测量的基本精度指标、坐标系和高程基准以及地形测量；排水管网实地探查和调查（排水管网的空间属性普查，包含管网标高、埋深、长度、管径、材质、流向、淤泥深度等），并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排查测绘报告。
2	管道预处理	雨、污水管	抽水 60 台班 调水 58 台班 气囊封堵与拆除 60 只	完成对排水管网通风、有毒气体检测、管道气囊封堵、抽水、降水。



序号	类型	规格、类型	暂定工作量	具体内容
3	管道检测 (CCTV 结合 QV)	雨、污水管	90km	完成对排水管网功能性缺陷、结构性缺陷等情况的内窥检测,提供完整的检测报告以及完整的影像资料;形成初步处理措施并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排查检测报告。
4	GIS 管理系统	排水管网 管理系统	1 套	完成数据处理与建库、污(雨)水管网地理信息系统和污(雨)水管网检测数据管理系统的部署、调试以及测试,使应用系统能够正常运行,供系统用户使用。
		数据录入	90km	

注:此项目工作量为暂定量,最终以实际发生工作量为准。

## 第二条 合同期限

1、合同服务期: 90 日历天,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乙方正式进场排查检测作业为准(该项目工期届满后,立即针对该项目已完成现有工程量进行现场结算验收)。

## 第三条 服务内容及质量标准:

- 1、技术服务地点: 海南省白沙县县城
- 2、技术服务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符合国家、海南省相关的技术标准、规范、规程以及设计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 3、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由甲方依照下列清单中的要求进行验收(甲方可自行验收,也可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专家进行验收):

附件 1: 《白沙县排水管网排查测绘与检测成果清单》;

附件 2: 《白沙县排水管网地理信息 GIS 系统功能清单》。

4、乙方提交的所有成果必须满足《关于印发海南省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实施方案（2019-2020年）的通知》琼水城水【2019】173号、《海南省水务厅关于开展城镇排水管网排查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

5、验收的时间和地点：由甲方指定。

**第四条：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为：**

1、本服务项目合同暂定价为¥2650352.00元，大写贰佰陆拾伍万零叁佰伍拾贰元整（含税），合同单价及暂定工作量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	主要工作内容		单位	工作量	单价	总价
一	测绘	地形测量	一级 GPS 点	个	12	1850	22200
			1:500 地形测量	km <sup>2</sup>	3	69500	208500
		管线测量	地下管线测量	km	90	2280	205200
		地下管线探测	雨污水管网	km	90	2280	205200
		管道淤泥测量	定点测量	组日	30	600	18000
		工程测量技术工作费比例为 22%					
二	管道预处理	抽水费		台班	60	267	16020
		调水费(污水泵出口直径 φ100mm)		台班	58	110	6380
		气囊封堵与拆除 DN500 以内		只	40	1280	51200
		气囊封堵与拆除 DN800 以内		只	10	1550	15500
		气囊封堵与拆除 DN1200 以内		只	10	1700	17000
三	电视检测	CCTV 检测	启闭井盖、强制通风、毒气测试、设备调试下井、管道电视检测、影像判读、设备清理、完成检测评估报告。	km	55	20000	1100000
		QV 检测		km	35	7000	245000



四	GIS 管理 系统	排水管网 管理系统	主要实现针对于排水管线的数 据成果管理、浏览、查询、统计、 分析及标注等功能。	套	1	320000	320000
		数据处理	排水管网的探测成果、检测成果 进行格式转换、逻辑关系检查及 地图匹配入库等。	km	90	835	75150
总合计（元）				2650352			

## 2、结算要求

(1) 本项目为暂定工作量，最终结算金额以甲方确定的实际工作  
量×合同固定单价进行结算；

(2) 结算币种为人民币。

## 3、服务费用支付方式：

(1) 签订合同后，收到甲方正式通知且乙方进场开始工作的 30  
天内甲方支付合同暂定总价的 30%作为预付款；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  
作“测绘”服务和“排查检测”服务，并提供技术服务成果资料后 30  
天内，进度款支付到合同暂定总价的 70%；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地  
理信息系统（GIS）”开发服务”提交全部服务成果资料后，经甲方验  
收合格的，双方对合同总工作量进行审核审定后 30 天内，甲方按审核  
审定后的结论做为依据付款，结算支付合同全部余款。

(2) 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公司全称：海南恒奥地下管线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国兴支行

账号：265033747306

甲方向乙方上述的银行账户支付款项，即视为已按合同约定履行

了付款义务。甲方每次支付前 15 日，乙方需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乙方银行账户发生变更的，应提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乙方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 (3) 甲方开票信息

公司全称：

纳税人识别号：

###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1) 甲、乙双方应对技术服务过程中涉及的商业秘密、所使用的基础地理信息数据按照国家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的要求，采取有效的保密措施，严防泄密。

(2) 甲、乙双方有义务保证各自参与本技术服务的工作人员履行保密责任，否则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第六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义务和违约责任：

#### 1、甲方的义务

(1) 有权对乙方履行合同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要求乙方及时  
进行整改；

(2) 对乙方工作的开展提供必要的支持；

(3) 对乙方提供排水管网原始设计资料数据；

(4) 保证该项目款项按时到位，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

#### 2、乙方的义务

(1) 定期向甲方汇报项目进展情况；

(2) 严格按照相关国家标准、合同内容及要求组织实施；

(3) 接受甲方的质量监督，及时对不符合标准、要求的事项进行整改，按时提交符合国家标准及甲方质量要求的成果资料，并对成果资料的质量负责；

(4) 对于甲方提出的质量质疑或问题，应当及时给予回复和调整；

(5) 乙方开展服务活动时应遵守有关职业健康及安全生产方面的各项法律法规的规定，采取安全防护措施，确保人员、设备和设施的安全，乙方自行负责安全责任。

(6) 乙方在项目完成并验收后，一年时间以内对甲方所提出的技术服务相关的任何质量问题或技术操作疑问，应当无偿及时给予回复，必要时技术人员须到达现场完成相关的工作。

### 3、甲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已进入现场工作，甲方应按合同的约定对乙方依约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工程价款。

(2) 如因甲方变更委托技术服务的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供基础资料重大错误、或因所指定工作区域后又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需返工时，甲方需按乙方返工所完成实际工作量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3)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的，甲方应按应付未付为基数向乙方支付同期银行一年期存款利率的违约金。

### 4、乙方的违约责任

(1)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擅自中途停止或解除合同，视为乙方



违约,乙方应按本合同暂定总价的 30%作为违约金,并归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合同服务费用,同时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

(2)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日期提交成果时,应向甲方赔偿逾期违约金,每天的逾期违约金按合同约定的合同暂定总价款的 0.1%计算。超过合同约定时间一个月后,视为乙方构成根本性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已付的全部款项,并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暂定总价款的 30%支付违约金。因政府行为影响作业的客观原因造成的工期拖期,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提供的成果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无偿予以重测或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因此导致逾期的按上述第(2)项执行。重测或采取补救措施仍达不到要求,则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按上述第(2)项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第七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合同的任何一方不能预见、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并无法控制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罢工、战争、动乱、政府机构的行动以及自然灾害(恶劣海况或天气除外)等。

2、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合同的任何一方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不应视其为违反合同。不可抗力造成任何一方的直接地或间接的损失(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均应由各自承担。

3、不可抗力发生后,受影响的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并作出详细解释。双方应进行友好协商，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将损失降到最低程度。

**第八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2种方式处理：

- 1、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守约方因实现合同权益所支付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由违约方承担。

**第九条：组成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白沙县排水管网测绘与检测成果验收清单（见附件1）；
- 4、白沙县排水管网地理信息 GIS 系统功能验收清单（见附件2）；
- 5、环境保护合同和水土保持合同（见附件3）；
- 6、廉政合同（见附件4）；
- 7、安全协议书（见附件5）；
- 8、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洽商签署的变更、补充与修正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第十一条：**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贰份，乙方肆份，具有同等法



律效力。

**第十三条：**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全部成果交接且履约完毕和服务费用结算完成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四条：**技术成果及知识产权归属

1、本合同项下所完成的新技术成果、知识产权及该成果产生的一切权利及收益，归甲方所有；

2、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乙方仅可保存该技术成果资料作自用参考，但不得将成果提供给第三方使用。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盖章)



乙方：海南恒奥地下管线科技有

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签订时间：2021年12月9日

签订时间：2021年12月9日

代理机构：海南政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签订时间：2021年12月9日